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8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1月2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18日14时30分。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1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17日15:00至2016年2月18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夏银川市北京西路630号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审议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公司拟实施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建设项目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拟为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和股权回购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拟为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和股权回购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第三项议案需控股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现场办理登记,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方式请发送传真后来电确认。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6年2月6日至2016年2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三)登记地点与联系方式:

登记地址:银川市北京西路630号,公司证券法务部。

联系人:章碰先生

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0951-2024242

邮政编码:75002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95

2、投票简称:西轴投票

3、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交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4、在投票当日,"西轴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公司拟实施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建设项目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拟为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和股权回购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2.00
3	《关于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拟为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和股权回购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2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6)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2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核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5分钟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取得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二)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相关证明文件。

(三)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系统如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五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会议全部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拟实施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建设项目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拟为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和股权回购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拟为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和股权回购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会议表决事项做出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代表委托人(委托单位),其后果由委托人(委托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9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补充公告》补充内容不够完整,现予以补充。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第一、第二段

补充前

鉴于国家迅速投放专项建设基金支持优质项目建设、促投资稳增长的有力政策支持,公司拟实施《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以推动和加快公司产业转型升级。

公司积极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了上述项目,目前已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下称"国农发基金公司")专项建设基金支持,该基金已投资至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润夏投资"),国农发基金公司与润夏投资已明确上述基金须用于公司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建设。为此,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西北轴承有限公司(下称"西北轴承")与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润夏投资")三方经过商洽将签署《投资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对西北轴承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金额为3,400万元,增资完成后拥有西北轴承40.48%的股权。投资期限为自完成之日起11年,年投资收益率为1.2%。

补充后

在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显现、经济稳增长迫切需要新动力的情况下,2015年9月,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主导推出了促投资稳增长的十大举措,其中专项建设基金是十大举措之首。由国家开发银行和农业开发银行向邮储银行定向发债募资,成立专项建设基金。上述两家银行在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提供的各地优质项目中,选择具体的项目来投放资金,以资本金形式进入项目。专项基金的资金安全由银行负责,并对项目风险、收益严格把关。

基于上述政策,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为了推动和加快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申报的《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下称"国农发基金公司")第四批专项建设基金的支持。为了妥善管理和使用专项基金,合理选择合法、合规的投资方式,更好的保证基金的安全,经公司当地政府与国农发基金公司商洽,明确以当地政府控制的国有投融资公司—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润夏投资")作为专项建设基金项目法人,负责项目管理,并签订投资协议,同意国农发基金公司以项目资本金方式向润夏投资增资,投入3400万元资金,用于建设我公司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基于上述原因,公司申请的上述项目基金通过润夏投资进行投资。为此,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北轴承有限公司(下称"西北轴承")与润夏投资三方经过商洽将签署《投资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对西北轴承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金额为3,400万元,增资完成后拥有西北轴承40.48%的股权。投资期限为自完成之日起11年,年投资收益率为1.2%。

补充后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司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6-020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在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显现、经济稳增长迫切需要新动力的情况下,2015年9月,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主导推出了促投资稳增长的十大举措,其中专项建设基金是十大举措之首。由国家开发银行和农业开发银行向邮储银行定向发债募资,成立专项建设基金。上述两家银行在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提供的各地优质项目中,选择具体的项目来投放资金,以资本金形式进入项目。专项基金的资金安全由银行负责,并对项目风险、收益严格把关。

基于上述政策,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为了推动和加快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申报的《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下称"国农发基金公司")第四批专项建设基金的支持。为了妥善管理和使用专项基金,合理选择合法、合规的投资方式,更好的保证基金的安全,经公司当地政府与国农发基金公司商洽,明确以当地政府控制的国有投融资公司—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润夏投资")作为专项建设基金项目法人,负责项目管理,并签订投资协议,同意国农发基金公司以项目资本金方式向润夏投资增资,投入3400万元资金,用于建设我公司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基于上述原因,公司申请的上述项目基金通过润夏投资进行投资。为此,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北轴承有限公司(下称"西北轴承")与润夏投资三方经过商洽将签署《投资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对西北轴承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金额为3,400万元,增资完成后拥有西北轴承40.48%的股权。投资期限为自完成之日起11年,年投资收益率为1.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9.3条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润夏投资是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2013年2月1日成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00万元,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银川市西夏区财政局	10,000	10,000	68.97
2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4,500	4,500	31.03
合计		14,500	14,500	100

该公司主要从事对农民牧业项目、科技项目、旅游项目、文化产业项目、基础设施及建设项目的投资开发及经营管理。(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凭审批文件或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指标

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流动资产	119,851,994.95
非流动资产	147,705,179.41
资产总额	267,557,174.36
流动负债	33,260,000
非流动负债	63,990,000
负债总额	97,25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0
营业利润	-4,364,499.06
利润总额	32,70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润夏投资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西北轴承是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2015年12月8日成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在润夏投资入股前,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工业制造;轴承加工;钢材销售;压力管道元件制造(锻制法兰(限机械加工)的管法兰、压力容器法兰;锻制法兰锻坯的钢制法兰锻坯);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目前尚未正式运营。

三、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资

1、润夏投资以现金方式对西北轴承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金额为3,400万元,增资完成后拥有西北轴承40.48%的股权。润夏投资在上述增资金额范围内一次性缴付增资款并持有相应股权。

2、润夏投资对西北轴承的投资期限为自完成之日起11年(以下简称"投资期限")。

3、西北轴承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400万元,股权结构将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	59.52
2	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00	3,400	40.48
	合计	8,400	3,400	100

4、在润夏投资缴付增资款后的20日内,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西北轴承收到本次增资的投资款项后,将确保本次增资的资金用于公司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建设。

(二)投后管理

本次增资完成后,润夏投资不向西北轴承派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西北轴承的日常正常经营。

(三)投资回收

项目建设期届满后,润夏投资有权要求公司按照下表规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收购润夏投资持有的西北轴承股权,公司有义务按照润夏投资要求收购有关股权(每一次收购的股权以下称为"标的股权")并在下列规定的收购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股权收购价款。公司在每个收购交割日(收购交割日应为项目建设期届满后的日期)前应当支付的股权转让对价按每次退出的标的股权对应的实缴出资额计算。公司收购计划如下:

序号	收购交割日	标的股权转让对价(万元)
1	2019.12.20	400
2	2020.12.20	500
3	2021.12.20	500
4	2022.12.20	500
5	2023.12.20	500
6	2024.12.20	500
7	2025.12.20	500

公司应在首个收购交割日前和润夏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具体收购事宜及收购款的支付以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公司可选择提前收购届时润夏投资所持有的西北轴承全部或部分股权,收购价格不得低于上述规定的收购标的股权的对价。

(四)定价原则

润夏投资本次投资3,400万元,年投资收益率为1.2%。该投资用于建设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项目建设期届满后,润夏投资有权要求公司收购润夏投资持有的西北轴承股权,公司有义务按照润夏投资要求收购有关股权并支付股权回购价款。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拟为润夏投资在西北轴承的上述投资收益和股权回购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无需向宝塔石化支付费用。

(五)投资收益

润夏投资的投资方式为股权投资,年投资收益率为1.2%。西北轴承应于投资完成日后每年按季向润夏投资支付投资收益,投资收益性质应为分红取得的收益。根据同股同利的原则,公司作为西北轴承的控股股东,与润夏投资同等享有年投资收益率为1.2%的收益权。投资完成日后如润夏投资每期实际自西北轴承所获得的现金投资收益低于本次约定的投资收益,则西北轴承应最晚在当季月末最后一个工作日前补足润夏投资,以确保润夏投资实现其预计的年投资收益率目标。润夏投资亦有权要求公司承担补足义务,如润夏投资选择公司承担补足义务的,西北轴承无法补足的部分,由公司继续补足。

四、其他承诺事项

(一)西北轴承承诺

投资完成日后如润夏投资每期实际自西北轴承所获得的现金投资收益低于本次约定的投资收益,则西北轴承应最晚在当季月末最后一个工作日前补足润夏投资,以确保润夏投资实现其预计的年投资收益率目标。

(二)公司承诺

润夏投资亦有权要求公司承担补足义务,如润夏投资选择公司承担补足义务的,西北轴承无法补足的部分,由公司继续补足。

五、对公司的影响

润夏投资投资入股西北轴承,有利于公司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整体效益。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科迪乳业　公告编号:2016-016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洛阳巨尔乳业有限公司股东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背景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15年12月7日、2016年1月13日与洛阳巨尔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巨尔")股东陈彦斌、刘建国、张德勋、何水杰、洛阳巨尔乳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转让补充协议》,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其合计持有的洛阳巨尔100%股权。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8日、2016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号)、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洛阳巨尔乳业有限公司股东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号)。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16年2月5日,公司接到通知,洛阳巨尔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第一期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合法拥有洛阳巨尔34.57%股权,现将洛阳巨尔工商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名称:洛阳巨尔乳业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91410300171077619R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洛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辛店工业园区1号

法定代表人:陈彦斌

注册资本:2,050万元

成立日期:1994年1月11日

经营范围:巨尔牌、白马寺牌乳制品[液体乳(巴氏杀菌乳、调制乳、灭菌乳、发酵乳)];饮料(蛋白饮料类、其他饮料类)的生产与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服装加工;机械制造。

股份持有情况: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洛阳巨尔34.57%股权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0513、299902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H代　公告编号:2016-05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日收到的书面回复,计算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未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半数以上的,公司应在五日内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开会地点、日期和时间以公告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再次通知各股东,经公告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通知,公司可以召开股东大会。

公司根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日收到的书面回复,计算出拟出席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尚未达到享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根据《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公司现将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下午2点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2月25日至2016年2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26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5日15:00至2016年2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132号丽珠大厦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拟审议事项:

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普通决议案:

《关于选举汤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6日

(上接B9版)

干细胞产业的上游一般是指干细胞的检测和存储,以干细胞库为典型代表。干细胞库为客户提供干细胞保存服务,为干细胞中游开展干细胞增殖、诱导分化、以及下游干细胞临床应用提供干细胞来源,是干细胞产业的重要基础之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将以该领域为起点,进入干细胞产业。干细胞产业下游一般是指干细胞研究、临床应用,用于治疗各种疾病,以干细胞科研机构和医疗机构为代表。而干细胞中游则是指对干细胞进行加工,包括增殖、诱导分化等,为干细胞下游企业或医院提供用于研究或临床的干细胞制品或制备服务,是连接产业上、下游的重要组成部分。干细胞上游储存业务是最为成熟的领域,至少有10家以上的公司在从事干细胞储存业务。干细胞产业链的上、中、下游是一个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的整体。

据专家预计,全球干细胞医疗近两年的潜在市场规模大约为800亿美元,如果将药物等有关的产业计算在内,2020年前后干细胞年全球市场规模可达4000亿美元,是21世纪世界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

三、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一)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现有出版传媒业务受行业整体影响,近几年业务规模持续下滑,急需开拓新业务。而大健康产业正处于高速成长期,特别是生物医疗健康产业更是代表大健康产业的未来发展方向,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发展潜力广阔,为发行人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将帮助公司在生物医疗健康产业启动发展,将切实扭转公司的资产结构,改善公司盈利状况,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和所有股东的共同利益。

2、项目前期资金投入较大

干细胞储存库是一个前期资金需求较大的投资项目。

干细胞存储库库对生产环境要求极高,不能有任何污染,需要建立高洁净度的实验室。除此以外,还需购置先进的分离、培养、检验、储存、环境监控设备,以及价格高昂的生物试剂、培养液等生产试验耗材,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项目前期资金投入较大。

3、持续研发投入

生物医疗健康产业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产业,要保持持续领先的技术,必须要有持续的研发投入。

生物技术是当今世界高技术发展最快的领域,目前正处于大规模产业化阶段,销售额每五年翻一番,年增长率高达30%。公司从干细胞储存业务开始切入生物技术领域,并向储存业务以外的相关领域不断延伸发展,持续研发投入是公司实现产业延伸的重要保障,是公司转型升级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次发行后,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4、优化资本结构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已高达103.17%。公司正处于业务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增强资本实力有助于切实保障公司运营安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以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显著降低,可有效提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使公司财务结构趋于稳健,为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募投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市场的可行性

公司干细胞储存库项目建成以后,将以湖南为依托,辐射全国,开展干细胞的储存业务,市场前景广阔。公司注册地为湖南,实际控制人湖南财信为湖南省的大型国有企业,湖南省人口众多,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截至2012年末,湖南省全省总人口约7,179.87万人。按2012年人口出生率1.358%计算,湖南每年新出生人口约97.50万,假设其中有3%的新生儿储存干细胞,每人平均储存2份。据此估算,每年湖南省新生儿储存的干细胞就达到5.85万份,按每份制备及储存费用平均2万元估算,湖南省每年干细胞储存业务市场规模近11.70亿元。

除湖南以外公司还可以向全国其他地区延伸,除储存业务以外,公司还可以向细胞制备、组织工程、临床应用等其他领域延伸,为公司业务转型升级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公司自2015年8月正式开展干细胞储存业务以来,已先后与湖南省妇幼保健院、长沙市妇幼保健院、湖南省红十字妇幼医院、旺旺医院、浏阳市妇幼保健院、南华大学第二附属医院、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等湖南地区近20家医院建立业务联系,逐步形成了业务拓展渠道。公司经过论坛、培训等多种形式开展干细胞、免疫细胞相关的科目和宣传工作,已在湖南省范围内取得了一定的市场认可度,并逐步形成业务收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干细胞储存共签约105例,仅2015年12月单月就签约62例,公司干细胞储存业务呈快速发展的态势。

公司的服务对象均为自然人,造血干细胞、胎盘多能干细胞、间充质干细胞的主要来源为多种人体组织,主要客户是产妇,转化渠道为医院。毛囊干细胞、脂肪干细胞的服务对象主要是具有一定支付能力的成年人,其转化渠道为美容整形医院、肿瘤医院、综合医院或养老康复中心等机构。公司将依托湖南省独特的地域优势,以湖南省内的妇幼保健等医疗机构为主要转化渠道,建立起顺畅的合作和业务转化机制,打造专业的服务团队,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前期已与湖南地区多家医院进行过合作洽谈,取得了初步的合作意向。

2、技术的可行性

干细胞的储存处于产业的上游。干细胞储存业务发展较早,技术最为成熟,据不完全统计,国内至少有超过10家企业在从事干细胞储存业务。随着民众对干细胞治疗的了解不断深入,对干细胞储存的需求逐渐显现,干细胞储存技术突飞猛进,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公司、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博雅干细胞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均先后推出了干细胞储存业务。

目前,市场可以合作的技术输出方较多。与此同时,公司已聘请该领域的专家向双林为公司总经理,公司将在以向双林为代表的新的高管团队的共同努力下,尽快通过自行研发或其他形式取得干细胞储存相关的技术。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以后,公司将在株洲建设高标准、国际先进的硬件设施,作为干细胞的制备和储存基地,为公司业务开展提供硬件保障。公司将在此基础上建立完善的物流和信息系统,严格的质量控制系统,为客户提供高标准的服务。

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管理以及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需要,陆续聘请生物医疗健康领域的管理团队以及研发团队,逐步完善研发和运营体系,形成核心竞争力,因此在技术上存在可行性。

3、政策的可行性

2006年国务院发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将"基于干细胞的人体组织工程技术"列为前沿技术,是未来高技术更新换代和新兴产业发展的重要基础,是国家高技术创新能力的综合体现。基于干细胞的人体组织工程技术具体内容包括:干细胞技术可在体外培养干细胞,定向诱导分化为各种组织细胞供临床所需,也可在体外构建出人体器官,用于替代与修复性治疗。重点研究治疗性克隆技术、干细胞体外建系和定向诱导技术,人体结构组织体外构建与规模化生产技术,人体多细胞复杂结构组织构建与缺损修复技术和生物制造技术。

2010年科技部将"干细胞治疗技术临床转化及应用研究"列入《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

2010年湖南省人民政府发布《湖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生物产业发展规划》,提出推进干细胞技术临床应用,突破基因治疗和器官移植技术。

2011年科技部发布《"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将干细胞研究作为六个重大科学研究计划之一。重点支持细胞重编程及其调控机制研究,干细胞自我更新及多能性维持的机理及新物种多能干细胞的建立,干细胞的定向诱导分化及其调控机制研究,干细胞发育与微环境的相互作用,标志物的发掘、识别与示踪,干细胞临床应用基础研究,植物细胞全能性与器官发生等方面的研究。

2011年科技部发布《"十二五"生物技术发展规划》,将干细胞技术和免疫治疗技术列为重点突破的关键技术,具体包括:研究胚胎干细胞、成体干细胞、诱导多能干细胞(iPS细胞)等分化、发育、与体内微环境相互作用的机制,细胞重编程、遗传分化与干细胞诱导分化技术,干细胞分离鉴定、扩增及识别技术,干细胞的免疫排斥、安全植入以及活体精确观测示踪等关键技术,复杂器官三维构建、组织工程医疗产品保存技术等核心关键技术。针对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遗传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等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开展一批靶向基因治疗、细胞治疗、免疫治疗等前瞻性的生物治疗关键技术研究,以关键技术的突破来带动重点产品的研发,加快生物治疗技术应用于临床治疗的速度。

2012年科技部公布《干细胞研究国家重大科学研究计划"十二五"专项规划》主要任务包括:细胞重编程研究、干细胞自我更新及多能性维持的机理研究及新物种多能干细胞的建立、干细胞定向诱导分化及其调控机制研究、干细胞与微环境相互作用研究、干细胞临床前研究,具体还包括:临床级干细胞的建立和建库。

干细胞产业、干细胞治疗产业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未来的发展方向,吸引了越来越多的科研机构和企业从事相关的研究和经营活动,有利于推动行业的飞速发展。

四、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一)干细胞储存库项目

1、项目概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17,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17,000.00万元,用于从事干细胞的储存业务。建设投资内容包括:符合GMP规范的干细胞制备实验室、干细胞储存室、冷库、培训室、办公场所、物流系统、信息系统等。本项目的建设期为18个月。

2、项目投资构成

项目投资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建筑工程	7,110.00	41.82%
安装工程	1,383.00	8.14%
仪器设备(含软件)	4,999.90	29.41%
其他费用	2,375.00	13.97%
铺底流动资金	1,132.10	6.66%
合计	17,000.00	100.00%

3、业务收费模式

造血干细胞、间充质干细胞、多功能干细胞、毛囊干细胞、脂肪干细胞等的储存业务属于自体库业务,主要业务模式如下:

对于造血干细胞、间充质干细胞、多功能干细胞,公司与医院合作,接收客户(产妇)提供的多种人体组织,对其进行检验、处理并分离出造血干细胞、间充质干细胞、多功能干细胞,受客户委托为向其提供储存服务,并参照市场惯例,向客户收取一次性的制备费用,以及按年计算的储存费。

对于毛囊干细胞、脂肪干细胞,公司与医院、血站等机构合作,接收客户提供的毛囊组织、脂肪组织、外周血等,对其进行检验、处理并分离出毛囊干细胞、脂肪干细胞,受客户委托为向其提供储存服务,并参照市场惯例,向客户收取一次性的制备费用,以及按年计算的储存费。

4、项目运营及投资效益情况

本项目建成以后,将形成超过150份/天的干细胞处理能力。

公司以提供高质量服务为长期目标,依托湖南省独特的地域优势,以湖南省内医疗机构为主要转化渠道,建立起顺畅的合作和业务转化机制,打造专业的服务团队。通过建设高标准、国际先进的硬件设施作为硬件保障,建立完善的物流和信息系统,为客户提供高标准、高质量、全方位的服务。

公司以湖南地区为目标市场,根据人口总数、人口出生率等权威数据,结合公司干细胞业务开展以来的业务数据,以及公司干细胞渗透率、收费模式、毛利率等假设条件,对项目投资收益进行了测算,相关假设参数及测算结果如下:

(1)相关参数

单位: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湖南省人口总数(万人)	7,179.87	7,179.87	7,179.87	7,179.87	7,179.87
人口出生率	1.358%	1.358%	1.358%	1.358%	1.358%
干细胞处理费/次	5,50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干细胞处理费直接毛利(人工除外)	70%	70%	70%	70%	70%
干细胞保存费/年(包括赠送保险后的保存费)	750	750	750	750	750
平均预收保存费年限(年)	6	6	6	6	6

(2)利润表及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达产后,项目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营业收入	1,828.17	5,094.51	9,945.27